

Jilin Province Chuncheng Heating Company Limited*

吉林省春城熱力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公司」)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1. 目的

本公司認同並深信達致並維持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企業管治及董事會行之有效的重要性及利益。

本政策旨在列載須遵守的基本原則，以確保本公司董事會的成員在技能、經驗以及視角的多元化方面達到適當的平衡，支授其執行業務戰略，從而提升董事會的有效運作並保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水平。

2. 提名與委任

董事會成員的提名與委任將繼續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以日常業務不時的需求為基準，並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本公司的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選並在甄選過程中充分考慮本政策。

3. 可計量目標

甄選候選人將以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並參考本公司的業務模式和特定需求，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種族、語言、文化背景、教育背景、行業經驗、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

提名委員會會在本公司上市日期起三年內盡最大努力物色並推薦合適的女性候選人加入董事會。

為於數年內建立一個可確保董事會成員性別多元化的潛在董事繼任人管道，本公司將(i)考慮向董事會提名具備必要技能及經驗的女性高級管理人員的可能性；(ii)確保於招聘中高層員工時具有性別多元性；及(iii)運用更多資源培訓女性員工，以將彼等擢升至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或董事職位。

4. 政策聲明

為達致可持續及均衡的發展，本公司視董事會層面日益多元化為支援其達成戰略目標及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元素。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適當的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5. 監察與彙報

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本政策、拓展並檢討可計量目標，以執行本政策並監察該等可計量目標的實現進度。

提名委員會至少每年，或在適當時候，檢討本政策與可計量目標，以確保董事會持續行之有效。

6. 本政策的披露

本政策概要（包括為執行本政策而制定的任何可計量目標）和達成該等目標的進度將在本公司年報內披露，及／或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要求進行披露。

* 僅作辨識之用